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BLE JEWELRY HOLDINGS LIMITED
億 鑽 珠 寶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75)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之委任**

億鑽珠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鄧昭明先生(「鄧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鄧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鄧先生，現年64歲，鄧先生擁有逾30年的珠寶業經驗，彼為香港珠寶製造業廠商會創會主席。鄧先生現任消費品安全條例上訴委員會成員及艾華珠寶有限公司行政總裁。鄧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本公司並無與鄧先生簽訂任何服務合約，彼將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任職至下次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大會結束為止，同時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屆時彼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鄧先生可獲取每年10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有關袍金乃董事會按彼之職責、經驗及市場指標而釐定。

鄧先生過去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位。鄧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此外，鄧先生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之本公司股份之權益。除上文所披露外，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上述委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或有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鄧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億鑽珠寶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元興

香港，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元興先生、鄧志光先生、陳麗容女士及余業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國強太平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鄧昭明先生及余明陽先生。